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3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交易对方之一迹象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国手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手游文化")出售其实际控制的上海智趣广告有限公司股权事项已获得香港联交所的审批,并获得手游文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会议召开情况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6年2月16日以公告形式发出通知,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于2016年3月2日下午15:00在浙江省温岭市工业城中心大道公司会议室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3月1日-2016年3月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2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1日15:00-2016年3月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王相荣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孔瑾律师、章杰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1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55,838,19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0.1994%。其中,参加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5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51,129,45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9.8875%;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的人数为6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708,73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3120%;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人数为6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708,73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3120%。

三、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

2.1 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2.2.1 发行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2.2 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2.3 发行股份价格及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2.4 交易标的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2.5 交易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2.6 交易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2.7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2.8 股份的锁定期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2.9 评估基准日至实际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2.10 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2.11 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2.12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3 募集配套资金

2.3.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3.2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3.3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3.4 发行股份的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3.5 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3.6 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3.7 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3.8 上市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4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审议并通过《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审议并通过《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审议并通过《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6、审议并通过《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和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7、审议并通过《关于(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8、审议并通过《关于签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9、审议并通过《关于签署<上海智趣广告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合同之补充合同>、<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徐佳亮、徐晓峰、迹象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之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0、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55,838,19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4,708,7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孔瑾律师、章杰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法律意见书》认为:利欧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会议备查文件

1、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753 证券简称:永东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7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2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使用额度不超过7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在单笔金额并且总额度不超过上述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本议案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6月8日于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2016年03月01日,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购买理财产品的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月月利"收益凭证200335号理财产品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1348万元购买"稳得利"收益凭证100312号理财产品。具体事项如下:

产品名称	"月月利"收益凭证200335号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312号
产品代码	SF9120	SF9115
产品类型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产品期限	35天	91天
产品收益率	3.8%/年	4.0%/年
产品交易日	2016年03月01日	2016年03月01日
产品起息日	2016年03月01日	2016年03月01日
产品到期日	2016年04月06日	2016年06月31日
认购资金总额	人民币1000万元	人民币1348万元
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理财本金及收益支付	发行人在产品到期日计算投资者的收益,并于到账日一次性将投资者应得本金及收益划转至投资者账户	发行人在产品到期日计算投资者的收益,并于到账日一次性将投资者应得本金及收益划转至投资者账户
关联性说明	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投资理财的产品均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及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督管理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为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以及董事会关于投资理财的决议等情况,对理财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公告日前12个月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到期收益(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结构性存款	3.60%	6000	2015. 07.13	2015.10.13	保本保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540000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结构性存款	3.20%	1000	2015. 07.14	2015.08.14	保本保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6666.67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分行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3.80%	7000	2015.07.16	2015.08.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5068.49
4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156号产品	4.10%	957	2015.08.24	2015.11.23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97823.75
5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月月利"收益凭证200191号产品	3.90%	802	2015.08.24	2015.09.21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23994.08
6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156号产品	4.10%	791	2015.08.25	2015.11.24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80855.37
7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月月利"收益凭证200192号产品	3.90%	950	2015.08.25	2015.09.22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28421.92
8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157号产品	4.10%	500	2015.08.26	2015.11.25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51109.59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晋城支行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3.80%	3000	2015.08.27	2015.10.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7397.26
10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182号产品	3.70%	1752	2015.09.23	2015.12.23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161616
11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月月利"收益凭证200224号产品	3.70%	2000	2015.10.19	2015.11.23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70958.9
12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200号产品	3.80%	3000	2015.10.19	2016.01.18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284219.18
13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235号产品	4.00%	1000	2015.11.26	2016.02.25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94739.73
14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236号产品	4.00%	900	2015.11.27	2016.02.26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85265.76
15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237号产品	4.00%	1348	2015.11.30	2016.02.29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127709.15
1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晋城支行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3.20%	3000	2015.12.03	2016.01.07	保本浮动收益型	92054.79
17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260号产品	4.00%	1752	2015.12.24	2016.03.24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尚未到期
1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封闭式)	2.85%	3000	2016.01.08	2016.03.08	保本浮动收益型	尚未到期
19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282号产品	4.00%	1850	2016.01.19	2016.04.19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尚未到期
20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283号产品	4.00%	150	2016.01.20	2016.04.20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尚未到期
21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295号	4.00%	1000	2016.02.02	2016.05.10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尚未到期
22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311号	4.00%	900	2016.02.29	2016.05.30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尚未到期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稳得利"收益凭证100312号产品认购合同》

2、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稳得利"收益凭证100312号产品说明书》

3、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稳得利"收益凭证产品风险揭示书》

4、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月月利"收益凭证200335号产品认购合同》

5、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月月利"收益凭证200335号产品说明书》

6、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月月利"收益凭证产品风险揭示书》

特此公告!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684 证券简称:猛狮科技 公告编号:2016-041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12日13:00停牌,并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5),2016年1月19日、2016年1月26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7、2016-009)。经公司确认,因筹划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2016年2月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25),并于2016年2月17日、2016年2月24日、2016年3月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31、2016-033、2016-040)。

一、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郑州达喀尔汽车租赁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金额预计为人民币2亿-3亿元之间,交易对象为具有专业化、网络化汽车租赁、汽车及其配件经销的技术服务公司。本次交易财务顾问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与交易对方进行了多次沟通和论证,公司委托专业中介机构开展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法律等相关工作。

二、延期复牌的原因

公司原计划于2016年3月3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申请复牌。由于标的资产主营业务为汽车租赁,涉及到的车辆资产较多,尽职调查工作量较大,加上春节长假的影响,目前审计、评估工作仍在进行之中;交易各方对于整体交易方案和交易价格的沟通尚在进行之中,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为确保本次重组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股价异常波动,保障投资者特别是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猛狮科技,股票代码:002684)将自2016年3月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三、继续停牌期间工作安排及承诺事项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继续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承诺争取于2016年4月3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如预期无法按上述日期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提前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4月5日上午开市起恢复交易,并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如公司在本次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申请股票复牌,同时公司承诺自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将按照相关规定,充分关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要求至少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事项进展。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四、其他事项

公司对延期复牌带来的不便向广大投资者致歉。公司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持续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日

证券代码:000655 证券简称:金岭矿业 公告编号:2016-007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情况。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16年3月2日

2、召开地点:公司五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刘远清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4人,代表股份354,309,945 股,占公司总股本595,340,230股的59.51%,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份354,270,1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5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39,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67%;关联股东的授权代表共1人,代表股份347,740,1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8.4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会议。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354,309,9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的议案

同意354,309,9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修订)的议案

同意354,309,9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修订)的议案

同意354,309,9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354,309,9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6、审议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354,309,9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7、审议公司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7.1、审议公司关于选举戴汉强为董事的议案

同意354,289,985股,超过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一半以上。

表决结果:通过。

7.2、审议公司关于选举孙瑞斋为董事的议案

同意354,270,145股,超过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一半以上。

表决结果: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 张雷 刘笑言

3、结论性意见: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379 证券简称:宝光股份 编号:2016-16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大股东北京融昌航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融昌航")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11月25日起停牌。 2015年12月2日本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12月2日起停牌一个月。2016年1月4日本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6年1月4日起继续停牌一个月。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较复杂,根据重组工作的推进情况,2016年2月1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议案》,经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6年2月4日起继续停牌预计不超过一个月,2016年2月4日,本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停牌期间,本公司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截止目前,各中介机构正在对拟置入和置出的标的进行尽职调查;对拟置入标的公司的评估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之中;对公司拟置出资产的审计已经完成,预评估基本结束;关于国有股转让的相关报批文件正在编制和整理之中;重组框架协议和重组预案也在同步准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鉴于本次重组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正在进行之中,交易对价仍须准确确定;其次预案编制以及中介机构内部审核工作正在进行之中;另外国有股转让事宜仍需取得国务院国资委的预批复。公司预计在本次重组停牌到期日(2016年3月4日)前无法完成相关资料整理以及中介机构的内部审核程序,公司也无法召开董事会审议重组预案。经申请,公司将最晚于2016年3月14日前完成上述工作并披露重组预案。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公司股票将及时复牌交易。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0718 证券简称:苏宁环球 公告编号:2016-026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苏宁环球,股票代码:000718)自2016年1月14日开市起继续停牌。2016年2月4日,公司发布《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22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截止目前,公司正会同相关中介机构,抓紧时间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工作。在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公司筹划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3日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以及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关于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的相关规定,经与相关托管银行商定,本公司决定自2016年03月02日起对旗下七只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长城动漫(股票代码:000835)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本基金管理人将在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对其恢复收盘价估值, 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664 证券简称:信质电机 公告编号:2016-010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拟对外收购资产,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鉴于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避免引起公司股价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信质电机;股票代码:002664)自2015年12月30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2月30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82),2016年1月7日、2016年1月14日、2016年1月21日、2016年1月28日、2016年2月4日、2016年2月18日、2016年2月25日分别刊登的 《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1、2016-002、2016-004、2016-005、2016-006、2016-007、2016-008)。

截止目前,公司仍与相关各方就资产注入事项保持积极沟通,由于方案涉及各方较多,方案本身比较复杂,需要申报审批的部门较多,使得本次资产注入的最终方案尚未达成统一意见,影响了后续工作的进一步推进及公司股票复牌。下一步,公司将继续保持与相关各方磋商协调力度,争取实现交易方案的落实并尽快复牌,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公司通过指定媒体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0760 证券简称:斯太尔 公告编号:2016-007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权质押情况

2016年3月1日,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股东宁波理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理瑞")通知,其将所持公司股份中的920万股质押给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质押期1年。

二、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目前,宁波理瑞共持有公司股票5,870.01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44%),已累计质押5,870万股,约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00%。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3日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及中国证券业协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管理人)自2008年9月16日始,对旗下基金所持符合条件的长期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详见本管理人2008年9月16日的有关公告)。

根据上述公告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等文件,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6年3月2日起,本管理人对旗下基金所持股票高升控股(000971)按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本管理人将恢复